

摩根大通银行（中国）有限公司

资本充足率信息披露报告

报告期末：2024 年 3 月 31 日

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 2023 年第 4 号公布的《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要求，摩根大通银行（中国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行”）特此披露：

表格 KM1：监管并表关键审慎监管指标

目的：披露商业银行关键审慎监管指标。

内容：资本充足率、杠杆率以及流动性风险等关键审慎监管指标。商业银行应按要求披露报告期末（T）以及前四期（T-1 到 T-4）的各项指标值。

频率：季度

披露报告期末（T）：2024 年 3 月 31 日

单位：人民币万元、%

		a	b	c	d	e
		T	T-1	T-2	T-3	T-4
可用资本（数额）						
1	核心一级资本净额	1,190,469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
2	一级资本净额	1,190,469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

3	资本净额	1,209,207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
风险加权资产 (数额)						
4	风险加权资产	5,486,085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
资本充足率						
5	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(%)	21.7%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
6	一级资本充足率 (%)	21.7%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
7	资本充足率 (%)	22.0%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
其他各级资本要求						
8	储备资本要求 (%)	2.5%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
9	逆周期资本要求 (%)	0%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
10	全球系统重要性银行或国内系统重要性 银行附加资本要求 (%)					
11	其他各级资本要求 (%) (8+9+10)	2.5%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
12	满足最低资本要求后的可用核心一级资 本净额占风险加权资产的比例 (%)	14.0%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
杠杆率						
13	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	6,932,410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

14	杠杆率 (%)	17.2%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
14a	杠杆率 a (%)	17.2%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
流动性覆盖率						
15	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
16	现金净流出量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
17	流动性覆盖率 (%)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
净稳定资金比例						
18	可用稳定资金合计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
19	所需稳定资金合计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
20	净稳定资金比例 (%)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
流动性比例						
21	流动性比例 (%)	68.8%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

注 1：根据金规〔2023〕9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实施《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》相关事项的通知，对第二档商业银行中的非上市银行，设置 5 年的信息披露过渡期。过渡期内应至少披露《附件 22:商业银行信息披露内容和要求》第七部分“非国内系统重要性银行披露概览”全套表格中的 2 张，包括监管并表关键审慎监管指标(KM1)表格和资本构成(CC1)表格。其中，监管并表关键审慎监管指标(KM1)表格按季度披露，资本构成(CC1)表格按半年度披露。

注 2：根据金规〔2023〕9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实施《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》相关事项的通知，商业银行首次进行信息披露时，对监管并表关键审慎监管指标(KM1) 可仅披露当期数据，无需追溯披露前期数据，但应从第二次披露起逐期追溯并披露前期数据。

注 3：本期披露报告期末 (T) 数据基于本行 2024 年 4 月上报至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监管报表口径。本行为非上市公司，无季度和半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，因此上述数据均为未经审计数据，最终结果以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为准。

注 4：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2018 年第 3 号文《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》规定，资产规模小于 2000 亿元的商业银行适用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、流动性比例和流动性匹配率。流动性覆盖率和净稳定资金比例适用于资产规模在 2000 亿元（含）以上的商业银行，因此不适用于本行。

管理层签名： 

管理层姓名：黄健

职务：首席财务官

日期：2024 年 4 月 25 日